

全新及特選基金投資客戶

首個交易指示日尊享0%網上基金認購費

基金投資服務之全新及特選客戶可在首個交易指示日指定交易金額上限內享0%網上基金認購費優惠。

0%網上基金認購費指定交易金額上限，詳情請參閱下表：

綜合理財服務	合資格客戶 (全新或特選基金投資客戶)	0%網上基金認購費指定交易金額上限 (「優惠金額上限」)
優先私人理財 (「專業投資者」)	全新	HK\$3,500,000
優先私人理財 (「非專業投資者」) 及優先理財	全新	HK\$1,000,000
Premium理財 及Easy Banking	全新	HK\$100,000
優先私人理財、 優先理財、 Premium理財 及Easy Banking	特選	HK\$100,000

推廣期：2026年1月2日起至3月31日止

網上基金認購費0%優惠之條款及細則（「0% 基金優惠」）：

- 推廣期為2026年1月2日起至3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推廣期」)。
- 0%基金優惠只適用於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之客戶；但不包括本行之私人銀行客戶、商業銀行客戶及中小企業理財客戶(「客戶」)。
- 客戶必須i)以一個有效的單名戶口提交認購指示(即聯名投資戶口並不適用)；以及ii)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方可享有0%基金優惠(「合資格客戶」)：
 - 全新客戶**
 - 客戶於推廣期內經網上理財或分行新開立基金投資戶口。客戶於推廣期內開立基金投資服務時，必須於過往12個月內未曾於本行持有相關之基金投資戶口(不論以個人名義或聯名形式中之基本持有人)；或
 - 客戶已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開立基金投資戶口及未曾進行任何交易(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SC Invest智選投資認購交易)；或
 - 特選客戶** — 客戶已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開立基金投資戶口，並於推廣期內的新基金交易當日起計，過往12個月內未曾進行認購(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SC Invest智選投資認購交易)或轉換基金交易。

4. 0%基金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於網上基金交易平台完成之A類基金認購(認購基金時需要繳付首次認購費)，但不適用於基金轉換、SC Invest智選投資認購交易及以其他非經由網上基金交易平台完成之基金認購交易。
5. 就0%基金優惠並受第4項條款規限，優先私人理財、優先理財、Premium理財及Easy Banking的合資格客戶將在首個交易指示日可享於指定優惠金額上限內就累計交易金額收取 0% 網上認購費。

詳情請參閱下表：

綜合理財服務	合資格客戶 (全新或特選基金投資客戶)	0%網上基金認購費指定交易金額上限 (「優惠金額上限」)
優先私人理財(「專業投資者」)^	全新	HK\$3,500,000
優先私人理財(非「專業投資者」) 及優先理財	全新	HK\$1,000,000
Premium理財及Easy Banking	全新	HK\$100,000
優先私人理財、優先理財、 Premium理財及Easy Banking	特選	HK\$100,000

^ 優先私人理財(「專業投資者」)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維持「專業投資者」身份，方可於優惠金額上限內享有優先私人理財「專業投資者」之0% 網上認購費優惠。

6. 優先私人理財、優先理財、Premium理財及Easy Banking的合資格客戶之累計交易金額超過授予的相應優惠金額上限(詳情請參閱第5項條款)後，於推廣期內在網上基金交易平台進行的所有後續基金認購之交易，將在通過網上基金交易平台完成交易後收取最多2%的網上認購費。
7. 如於推廣期內之任何一個月末，合資格客戶曾為優先理財或Premium理財客戶，就0%基金優惠而言，該客戶將被視為於整個「推廣期」內之優先理財或Premium理財客戶。否則該客戶將被視為於整個推廣期內之Easy Banking客戶。若合資格客戶維持優先私人理財綜合理財服務直至推廣期完結，將被視為優先私人客戶並享受其0%基金優惠。
8. 就0%基金優惠並受第9項條款規限，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於網上基金交易平台提交認購指示時，將先被收取最多2%認購費(適用於A類基金)，而本行成功確認客戶資格後，將回贈金額相等於實際認購費與0%認購費優惠之差額。
9. 認購費優惠將於**2026年6月30日或之前**根據以下次序存入戶口：一)綜合存款戶口、二)月結單儲蓄、三)存摺簿儲蓄或四)支票戶口。若合資格客戶擁有多於一個同類別之戶口，本行將選擇最早期開立之戶口。
10. 如合資格客戶之交易金額為非港元，其交易金額將根據本行當時所決定之外幣兌換率換成港元後，再作計算回贈金額之用。
11. 合資格客戶相關之基金投資戶口及其交易結算戶口必須於存入認購費回贈時仍然有效，否則將不能享有有關認購費回贈。
12.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延長或終止優惠及更改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若合資格客戶同時獲享其他推廣優惠，本行保留批准合資格客戶之全部或部分推廣活動優惠之權利。
14. 此等條款及細則中列出之每項銀行產品或服務均受相關資格、申請過程及產品條款和細則所約束。有關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15. 每當客戶提交基金認購指示時，本行都會為該交易指示作合適性評估，而評估結果則有機會導致客戶未能完成網上基金交易。詳情請參考於本行網頁的常見問題(FAQ) <https://www.sc.com/hk/utonline/faq/>。
16.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任何歧義，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重要提示

基金乃投資產品而部分基金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並經考慮閣下的財務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否則閣下不應投資基金。

基金投資服務之投資風險聲明

- 投資涉及風險。單位信託或互惠基金的單位/股份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在最壞的情況下，投資者可能損失全部的投資的款項。買賣單位信託或互惠基金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很可能會招致虧損。過往的基金表現並非其將來表現的指引。
- 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應審慎閱讀有關銷售文件，尤其是當中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投資政策和風險因素，以及最新之財務業績資料，而投資者就任何投資決定尋求獨立的財務意見是可取的。
- 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應確保其完全明白單位信託或互惠基金所附帶的風險，亦應考慮其本身的投資目標、投資經驗、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程度。

註

- 本文件/網頁並不構成對未來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
- 投資者不應只單憑本文件/網頁而作出投資決定。
- 本文件/網頁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